

华阳镇人民政府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县《关于做好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》，现公布华阳镇人民政府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全文由概述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等六部分组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概述

2018 年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的重点工作部署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我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不断强化领导和完善制度，提升主动公开信息质量，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，改善依申请公开服务工作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努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为服务和推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，促进法治政府、创新政府、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提供了坚强有力保障，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，取得了显著成效，政务公开迈上了新的台阶。

（一）健全领导机构。为认真贯彻落实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我镇高度重视，专门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成立了以党委书记为第一召集人，镇长、纪委书记、党政办公室主任等同志为召集人，党政办、纪委办、组织办、司法所等部门人员为成员的“华阳镇政务公开工作联席会议

制度”。形成各部门齐抓共管，群众广泛参与的良好氛围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建立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。一是制定并下发了《华阳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，明确了我镇政府信息公开的指导思想、总体目标、主要任务、工作步骤及工作措施，对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出了具体的安排和部署，确保政府信息及时主动公开，信息公开申请及时办理反馈。二是建立了华阳镇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进一步明确和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工作原则和流程。

（三）完善了政府信息保密审查机制。专门成立了华阳镇保密审查小组，对政府信息公开编制的信息公开指南和公开目录进行认真审核，尤其在涉密方面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逐条进行审核，确保了公开的信息不涉密，涉密的信息不公开。

（四）落实各项工作。一是进一步规范、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公开目录。二是我镇通过各自网站、专栏等载体，及时公开政府信息，做到临时性政府信息及时公开，阶段性政府信息定期公开。三是切实做好依申请公开。我镇严格按照要求，全力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，对公民提出的申请，依法、及时答复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有序，有效地保障了申请人的合法权益。四是及时公开年度报告。我镇切实按照要求，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公布本行政机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（五）加强监督检查。成立了政务公开监督小组，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经常监督，从而形成了政务公开上下联动、条块结合的机构网络，真正做到了机构常设、人员专职，工

作长期抓、主动抓，确保了全镇政务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、不走过场，有效地推进了此项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我镇通过政府网站、政府信息公开专栏、电子显示屏、新闻媒体及微信公众号等载体按规定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据统计，2018年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中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总数97条，其中政务（工作）动态类信息72条，政府工作报告2条，财政预结算信息2条，其他信息18条，微信公众号主动公开总数60多条。受理网民留言建议36条，回复率达100%，点击次数达141389人次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为进一步保障和落实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，我镇进一步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和程序，指定党政办公室为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，但本年度我镇未收到申请人提出的依申请公开申请，故也未出现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因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具体标准暂未出台，目前仍属免费提供。

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我镇严格按照《条例》有关主动公开信息内容、时限，依申请公开信息程序、时限要求开展信息公开工作，无一项泄露国家秘密或侵犯第三方权益。2018年度我镇未发现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，以及被申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和行政申诉的情况。

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主要问题

2018年，虽然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，但与群众的期望相比，还有一定的差距，主要表现为：一是主动公开的意识还不够强。重视程度不够，主动满足群众公开需要的意愿不足、发布信息总量不够。二是公开形式比较单一，不够丰富、力度不够，更新不够及时；三是工作创新能力仍需进一步增强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2019年，我镇将按照《条例》和市、县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，继续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一是充分认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大意义，切实转变思想观念，增强工作主动性和自觉性，着力做到以公开促公正、以公开立公信，维护法治政府、透明政府的良好形象。二是紧紧围绕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多渠道、多形式，向社会和广大群众深入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努力在全镇形成干部认真抓好政府信息公开、群众积极关心政府信息公开的社会氛围。三是充实人员力量，加强培训指导，提高工作能力，进一步改进工作方法，完善工作机制，形成一套适应本镇的信息管理制度，进一步明确责任，保障信息通畅，提高服务水平和工作效率。四是深入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方法举措创新。进一步整合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，围绕公众关切梳理、整合各类信息，加强对“互联网+”、微信等新技术、新媒体的学习和应用，向社会群众公开热点信息。